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9-108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6月6日在佳程广场A座7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常冬娟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导致其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监事会同意此次注销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3同意，0反对，0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五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以下简称“预留权益”）确定的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以及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条件的成就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

1、本次拟被授予预留权益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中的 8 名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被授予预留权益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3、公司与预留权益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的获授条件已经成就。

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19 年 6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 8 激励对象授予 653.5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9.94/股；向 8 激励对象授予 653.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97 元/股。

表决结果：3 同意，0 反对，0 弃权。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0 日